区五届人大四次会议财政预算报告附件

滨江区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

及2020年财政预算

（草 案）

滨江区财政局

2020年1月

滨江区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

情况及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

（草 案）

一、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执行**

完成财政总收入341.94亿元，比上年（下同）增长5.9%。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5.59亿元，完成调整预期的100%，增长6.5%，占财政总收入比重为51.4%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项目完成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一）：

1、增值税（50%部分）69.80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8.1%，增长13.0%。

2、企业所得税（40%部分）35.31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6.8%，增长22.3%。

3、个人所得税（40%部分）28.99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07.6%，下降17.7%。

4、城市维护建设税11.66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04.8%，增长3.8%。

5、其他税收20.48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00.6%，增长8.4%。主要包括土地增值税11.86亿元，房产税5.82亿元，印花税2.41亿元等。

6、专项收入9.07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9.0%，增长5.6%。

7、罚没收入2127万元，为调整预期的79.5%，下降15.4%。

8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679万元，为调整调预期的100.3%，增长6.8%。

**（二）支出执行**

完成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.69亿元，其中：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3.43亿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99.5%，增长15.0%（剔除债券因素）；省市专项支出10.27亿元。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功能类分完成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二、三）：

1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.07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4.3%，增长16.8%。

2、公共安全支出4.39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11.2%，增长24.2%。

3、教育支出21.63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4.3%，增长20.8%。

4、科学技术支出21.29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9.9%，增长23.2%。

5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3.22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1.5%，增长12.1%。

6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.11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9.2%，增长21.4%。

7、卫生健康支出3.42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2.2%，增长8.3%。

8、节能环保支出592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0.7%，增长16.9%。

9、城乡社区支出26.97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5.7%，增长10.1%。

10、农林水支出1.05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9.7%，增长11.5%。

11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3.82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0.8%，下降31.5%。

12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000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0.0%，增长8.1%。

13、援助其他地区支出1.82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17.6%，增长22.6%。

14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2313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10.9%，增长15.3%。

15、住房保障支出1.88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25.8%，增长31.2%。

16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651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22.5%，增长29.0%。

17、其他支出6724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62.3%，增长50.7%。

18、债务付息支出2.09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17.1%，增长17.1%。

19、债务发行费用支出202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0.8%，增长444.7%。

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类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四）：

工资福利支出14.34亿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2.66亿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1207万元，资本性支出359万元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5.59亿元，加上税收返还1.73亿元，省市补助13.17亿元，一般债券1.50亿元，上年专项结转1.75亿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9.45亿元，收入合计203.19亿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3.69亿元，上解省市支出73.83亿元，结转下年专项支出2.39亿元，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.28亿元，支出合计203.19亿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执行数据有待市财政局决算确认，届时可能会有调整。（详见附表五）。

二、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期**

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189.60亿元，增长8.0%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项目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六）：

1、增值税（50%部分）76亿元，增长8.9%。

2、企业所得税（40%部分）35.70亿元，增长1.1%。

3、个人所得税（40%部分）33.40亿元，增长15.2%。

4、城市维护建设税13.57亿元，增长16.4%。

5、其他税收20.60亿元，增长0.6%，主要为：土地增值税10.40亿元，房产税7亿元，印花税3亿元。

6、专项收入10亿元，增长10.3%。

7、罚没收入2500万元，增长17.5%。

8、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800万元,增长17.8%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**

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27亿元，其中：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118亿元，增长5.4%(剔除债券因素）；省市专款支出9亿元。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功能类分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七、八）：

1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.23亿元，增长3.9%。其中:

人大事务1666万元，政协事务1199万元，政府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8732万元，发展与改革事务4344万元，财政事务2281万元，审计事务2047万元，纪检监察事务1681万元，商贸事务1466万元，知识产权事务219万元，民族事务20万元，其他港澳台侨事务200万元，民主党派及工商联事务479万元，群众团体事务874万元，党委办公厅（室）及相关机构事务1684万元，组织事务5623万元，宣传事务2846万元，统战事务693万元，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728万元，市场监督管理事务5481万元。

2、公共安全支出4.58亿元，增长4.5%。其中：

公安3.78亿元，检察2127万元，法院4669万元，司法1187万元。

3、教育支出23.08亿元，增长6.7%。其中：

教育管理事务9348万元，普通教育15.34亿元，成人教育237万元，进修及培训249万元，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4.50亿元，其他教育支出2.26亿元。

4、科学技术支出23.12亿元，增长8.6%。其中：

科学技术管理事务764万元，科学技术普及211万元，技术研究与开发23.02亿元。

5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.57亿元，下降51.3%。其中：

文化和旅游2451万元，体育1284万元，新闻出版电影1000万元，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1.10亿元。

6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.36亿元，增长1.8%。其中：

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8466万元，民政管理事务3023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1.15亿元，就业补助2187万元，抚恤881万元，退役安置290万元，社会福利2983万元，残疾人事业2370万元，最低生活保障655万元，临时救助34万元，其他生活救助260万元，退役军人管理事务242万元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1.07亿元。

7、卫生健康支出2.79亿元，下降18.2%。其中：

卫生健康管理支出3992万元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5335万元，公共卫生6708万元，中医药1500万元，计划生育事务1156万元，行政事业单位医疗4748万元，其他卫生健康支出4500万元。

8、节能环保支出5966万元，增长0.7%。其中：

环境保护管理事务516万元，其他节能环保支出5450万元。

9、城乡社区支出31.18亿元，增长15.6%。其中：

城乡社区管理事务8.25亿元，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190万元，城乡社区公共设施4亿元，城乡社区环境卫生3.53亿元，其他城乡社区支出15.38亿元。

10、农林水支出1.13亿元，增长7.9%。其中：

农业农村3942万元，林业和草原3万元，水利2076万元，扶贫450万元，农村综合改革580万元，其他农林水支出4257万元。

11、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2.60亿元，下降31.8%。其中：

其他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5200万元，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2.08亿元。

12、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000万元，与上年持平。其中：

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4000万元。

13、援助其他地区支出2.01亿元，增长10.7%。其中：其他支出2.01亿元。

14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2663万元，增长15.1%。其中：

自然资源事务2663万元。

15、住房保障支出1.89亿元，增长0.7%。其中：

住房改革支出1.89亿元。

16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676万元，增长0.9%，其中：

应急管理事务1446万元，消防事务1229万元。

17、预备费1.50亿元。

18、其他支出4246万元，下降36.9%。

19、债务付息支出1.99亿元，下降4.6%。

区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按经济类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九）：

工资福利支出13.90亿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2.38亿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71万元，资本性支出333万元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89.60亿元，加税收返还1.73亿元，省市补助11.97亿元，上年专项结转2.39亿元，预算稳定调节基金3.28亿元，收入合计208.97亿元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27亿元，上解省市支出79.29亿元，专项结转1.39亿元，转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.29亿元，支出合计208.97亿元。实现收支平衡（详见附表十）。

滨江区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

情况及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

（草 案）

一、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执行**

完成政府性基金收入62.44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4.7%。分项目完成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十一）：

1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52.61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3.9%。

2、彩票公益金收入737万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05.3%。

3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.46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73.1%。

4、污水处理费收入8243万元，为调整预期的98.1%

5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3.37亿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15.1%。

为保障政府投资项目、整村拆迁等重点支出需求，做到收支平衡，将历年财政存量资金17.68亿元调入政府性基金预算。

**（二）支出执行**

完成政府性基金支出80.90亿元，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76.82亿元，为预算的95.6%。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按功能类分完成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十一、十二）：

1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53.40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3.9%。

2、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737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5.3%。

3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1.46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73.1%。

4、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8243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8.1%。

5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21.06亿元，为调整预算的102.1%。

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按项目用途完成情况如下：政府投资项目33.23亿元、村级留用地开发补助6.53亿元、债务化解和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13.17亿元、征地拆迁22.84亿元、失土农民养老保险451万元、污水处理补助8243万元、土地治理和管护1810万元。

政府债券安排的4亿元支出用于安置房建设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政府性基金收入58.34亿元，专项债券收入4亿元，省市补助1032万元，调入资金17.68亿元，上年结余8682万元，收入合计80.99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支出80.90亿元，结转下年支出940万元，其中省市专项结转493万元，支出合计80.99亿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执行数据有待市财政局决算确认，届时可能会有调整（详见附表十三）。

二、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期**

政府性基金收入预期142.12亿元，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40.02亿元。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功能类分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十四）：

1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35.95亿元。

2、彩票公益金收入400万元。

3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.20亿元。

4、污水处理费收入8300万元。

5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收入2亿元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**

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42.21亿元，其中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140.06亿元。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按功能类分情况如下（详见附表十四、十五）：

1、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135.99亿元。

2、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400万元。

3、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的支出1.2亿元。

4、污水处理费收入安排的支出8300万元。

5、其他政府性基金支出2亿元。

区级政府性基金支出主要支出项目情况如下：政府投资项目51.54亿元、村级留用地开发补助19.10亿元、化解债务41.50亿元、偿债准备金3.50亿元、征地拆迁及管理21.16亿元、失土农民养老保险800万元、污水处理补助8300万元、股改资金3200万元、政府专项债券利息及发行费1.42亿元、土地治理1400万元、其他支出4696万元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按现行财政体制测算，全年区级政府性基金收入140.02亿元，加上省市补助1000万元，专项债券收入2亿元，上年结余940万元，收入合计142.21亿元；政府性基金支出142.21亿元，预计收支平衡（详见附表十六）。

滨江区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

（草 案）

一、2019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执行**

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收入507万元，为调整预期的100%，收入项目为利润收入（详见附表十七）。

**（二）支出执行**

完成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17万元，为预算的100%，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运营补贴（详见附表十七）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国有资本经营收入507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支出217万元，调出资金290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二、2020年国有资本预算安排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期**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610万元，收入项目为利润收入（详见附表十八、十九）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**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458万元，主要用于国有企业运营补贴（详见附表十八）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期610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458万元，调出资金152万元，实现收支平衡。

滨江区2019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

（草 案）

一、2019年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执行**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.47亿元,为调整预期的90.3%，主要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（详见附表二十）。

**（二）支出执行**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925万元，为调整预算的97.5%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（详见附表二十）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1.47亿元，上年结余1.94亿元，全年总可用财力3.41亿元；完成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692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2.72亿元（详见附表二十）。

二、2020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情况

**（一）收入预期**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期1.44亿元，主要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收入（详见附表二十一）。

**（二）支出预算**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7205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（详见附表二十一）。

**（三）收支平衡**

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期1.44亿元，加上上年结余2.72亿元，全年总可用财力4.46亿元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7205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3.44亿元（详见附表二十一）。

滨江区2019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执行情况及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预算

（草 案）

一、2019年地方债务预算执行情况

经杭州市财政局批准下达，2019年我区地方政府债务限额70.26亿元，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为70.26亿元，其中一般债务56.26亿元，专项债务14亿元。当年新增地方政府一般债务1.50亿元，用于奥体单元小学及幼儿园建设；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务4亿元，用于安置房建设；再融资债券16亿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债务（详见附表二十二）。

二、2020年地方债务预算安排情况

2020年地方政府债务暂按2019年债务限额管理。本年拟向省财政厅争取地方政府债券22.20亿元，其中再融资债券20.20亿元，用于偿还到期债务；新增专项债券2亿元，用于安置房建设。新增债券以省市财政部门批准下达为准，并依法编制调整预算报区人大常委会审议批准（详见附表二十二）。